

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19年12月16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士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提呈發售的H股前，應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得在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各州及哥倫比亞特區）境內直接或間接發佈、刊發及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H股並無亦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進行登記或獲豁免外，概不可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本行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就全球發售而言，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承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進行交易，以穩定或支持H股的市價高於其原先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有關穩定價格活動均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可於准許進行有關行動的所有司法管轄區內進行，惟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不得於穩定價格期間（自上市日期開始，預期於2020年1月18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後採取穩定價格行動以支持H股的價格。該日後，不可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對H股的需求可能下降，因而可能導致H股的價格下跌。



Bank of Guizhou Co., Ltd.*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2,200,000,0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2,144,127,000股H股（經重新分配後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55,873,000股H股（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 發售價：每股H股2.4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股份代號：6199

聯席保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